

本地船只咨询委员会

建议重新划定位于维多利亚港九龙湾的 东面检疫碇泊处¹的范围

目 的

本处建议重新划定位于维多利亚港九龙湾的东面检疫碇泊处的范围，以便发展启德邮轮码头。为确保靠泊和驶离启德邮轮码头泊位的大型现代邮轮可有足够的水上回旋空间，现建议修订《船舶及港口管制规例》（第 313 章，附属法例 A）附表 7，稍微重新划定东面检疫碇泊处的范围。本文件旨在请委员通过有关建议。

背 景

2. 政府锐意发展香港成为区内的邮轮中心，确保港口能恰当及适时地提供必要的基础设施以应需求。为了实现这个目标，政府正推行计划，在前启德机场跑道兴建新邮轮码头。新码头可让于未来数年投入服务的新一代最大型邮轮靠泊，首个泊位预计可在 2013 年年中落成启用。

3. 就规划特色而言，启德邮轮码头在设计上可容纳总长度达 360 米、总吨位达 22 万吨的邮轮。为使大型邮轮能安全地靠泊和驶离新邮轮码头的泊位，我们需要稍微重新划定东面检疫碇泊处的范围，确保该碇泊处一般（特别是在第二个泊位于 2015 年建成后）可提供足够的海上空间，让船只进出启德邮轮码头的泊位。

4. 东面检疫碇泊处现时位于九龙湾，邻接红磡航道北部，面积约 37 公顷，是经鲤鱼门进入香港水域的船只接受入境和卫生检查的地方。在东面检疫碇泊处范围如上文所述重新划定的同时，入境事务处处长亦会修订与此碇泊处（在第 115 章附属法例 C 称为入境船只东面碇泊处）有关的《入境（碇泊处及着陆地点）令》（第 115 章，附属法例 C）附表 1。

5. 目前，标示东面检疫碇泊处东北角落的浮标“PHE”位于**附件 2**所示位置(2')。重新划定东面检疫碇泊处的范围后，该浮标会迁移至**附件 2**所示位置(2)，以标示重新划定的碇泊处的东北角落。

¹ 《船舶及港口管制规例》（第 313 章，附属法例 A）附表 7 所载的名称。

附件 1 6. *附件 1* 载有现有东面检疫碇泊处的位置示意图。*附件 2* 所载补充示意图则显示东面检疫碇泊处的现有位置及拟议重新划定位置，以供比较。
附件 2 东面检疫碇泊处的现有范围与重新划定范围大小相若。

建 议

7. 我们建议修订《船舶及港口管制规例》附表 7，以重新划定东面检疫碇泊处的范围，并计划在所需立法程序完成（暂定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后实施上述建议。《船舶及港口管制规例》第 72(1)条赋权海事处处长藉宪报公告按上述建议修订附表 7。

布 局

8. 《船舶及港口管制规例》附表 7 将修订如下：

东面检疫碇泊处

废除第(i)至(vi)点而代以 –

“ (i) 北纬 $22^{\circ} 18.258'$ ，
东经 $114^{\circ} 12.147'$ ；

(ii) 北纬 $22^{\circ} 18.258'$ ，
东经 $114^{\circ} 12.573'$ ；

(iii) 北纬 $22^{\circ} 18.094'$ ，
东经 $114^{\circ} 12.564'$ ；

(iv) 北纬 $22^{\circ} 17.975'$ ，
东经 $114^{\circ} 12.434'$ ；

(v) 北纬 $22^{\circ} 17.975'$ ，
东经 $114^{\circ} 12.147'$ ；

(vi) 北纬 $22^{\circ} 18.258'$ ，
东经 $114^{\circ} 12.147'$ 。

注：凡提述某一点的坐标，即提述该点以 1984 年世界大地测量系统

(WGS 84) 为基础的坐标。”

修订法例

9. 如委员通过以上建议，本处会采取行动修订《船舶及港口管制规例》（第 313 章，附属法例 A）附表 7，以重新划定东面检疫碇泊处的范围。

传阅

10. 本文件现送交委员传阅，以供参考及征询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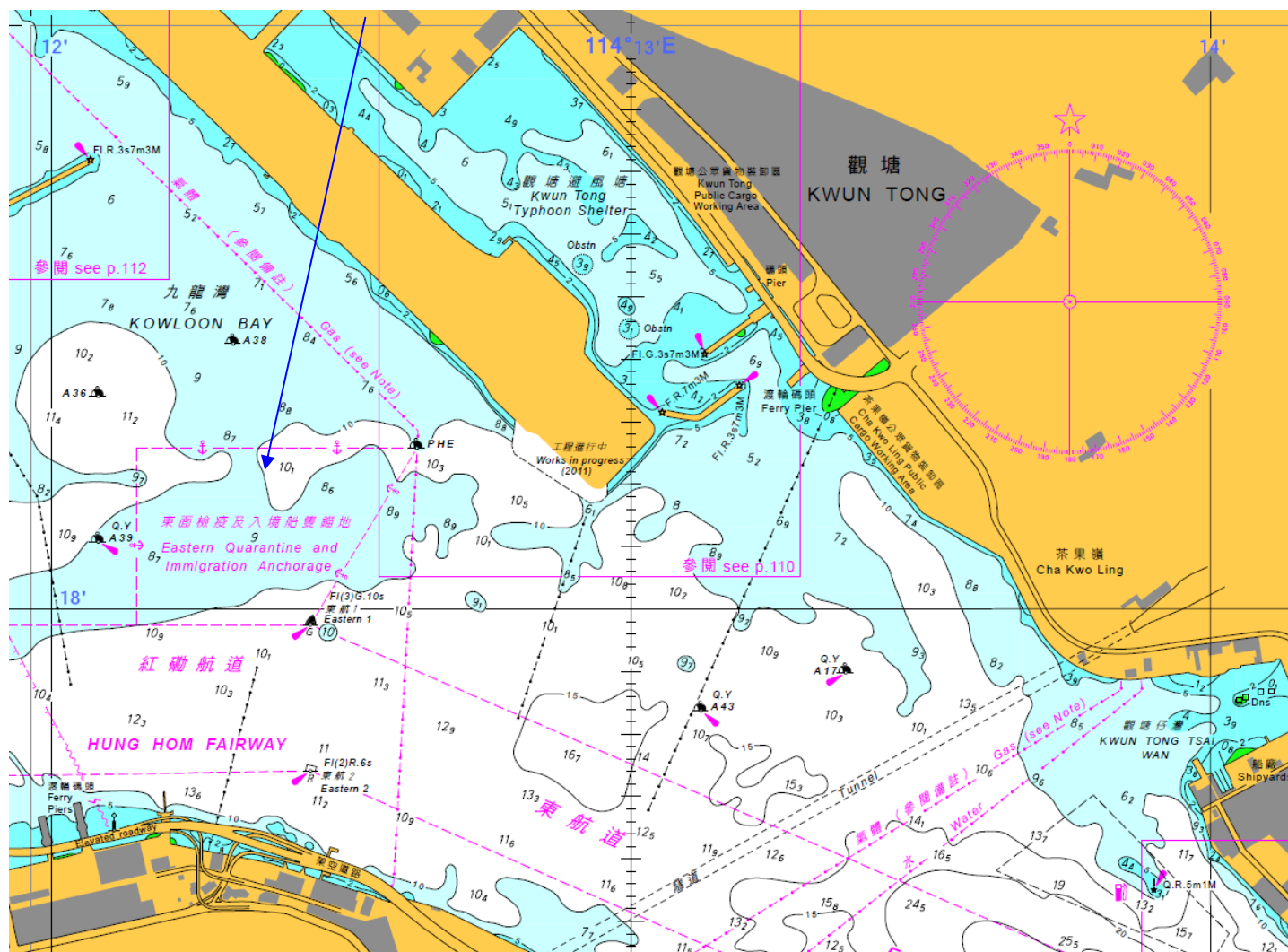
海事处

策划及海事服务科

策划、发展协调及港口保安部

2012 年 5 月

现有东面检疫碇泊处



现有东面检疫碇泊处（以蓝线围绕之处）
及建议的东面检疫碇泊处（以红线围绕之处）

